

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国共产党动员妇女参与 社会生产的实践考察

曾 菊

摘 要：新中国成立后，面对国家百业待兴、劳动力缺乏、妇女劳动参与度不高等客观现实，党和政府全面调动妇女参与生产，以推动新中国各项建设。为组织广大妇女投身社会生产，中国共产党加强妇女劳动思想教育、组织妇女参加劳动技能培训、组织妇女开展劳动生产，引导妇女实现由“家庭角色”向“社会角色”的转变。这一实践在推动国民经济恢复发展、助力社会除旧布新、塑造新中国新人形象、巩固新生国家政权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使中国妇女完成了从“旧妇女”到“社会主义新妇女”的历史性转变。

关键词：妇女动员；社会生产；新中国成立初期

中图分类号：D232；D442.6；F12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5-3492(2025)03-0044-07

新中国成立初期，百废待兴、百业待举，国家建设亟需大量人力资源。毛泽东指出，“中国的妇女是一种伟大的人力资源”^[1]，动员妇女参与生产劳动是新中国的一项重要工作，开展大规模的社会生产必须将占全国人口半数的妇女发动起来。对此，党和政府采取诸多举措，团结妇女力量，凝聚妇女共识，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巩固新生人民政权。研究该时期中国共产党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实践，对于展现妇女投身新中国国家建设形象、彰显中国共产党妇女动员智慧、引领广大妇女在新时代各项事业中建功立业具有重要历史意义和现实价值。

当前学界对新中国妇女参与生产的研究多集中在妇女如何实现自身解放^[2]、妇女精神层面的历史性转变^[3]，以及妇女具体生产劳动的开展等方面^[4]，而缺乏党和政府对妇女参与生产实践的组织动员研究。本文从党和政府组织主体出发，探讨中国共产党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的动员举措，以期深化妇女参与生产的研究。

一、中国共产党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的缘起

新中国成立初期，社会生产亟待恢复，如何动员广大妇女群体参与社会生产成为摆在党和政府面

收稿日期：2025-03-13

作者简介：曾菊，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重庆大学博士后，重庆文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

基金项目：重庆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中国共产党妇女思想政治教育的历史进程与基本经验研究”（项目编号：2022BS010）；重庆市教委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新中国成立以来党的妇女思想政治教育研究”（项目编号：23SKGH298）。

前的重要现实问题。这既是党一以贯之的工作方针,也是恢复国民经济的需求,同时还是破除封建传统思想对妇女束缚的必然。

(一)组织和动员妇女是中国共产党一以贯之的方针

早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就将妇女作为革命的重要力量并加以动员。1922年,为带领广大妇女摆脱压迫,党提出了关于妇女运动的方针,宣言要废除一切束缚女子的法律。^[5]1931年,《中华苏维埃土地法》以法律形式使土地分配政策进一步得到统一,将妇女工作和党的革命中心任务结合在一起。1948年,中央根据形势指出该时期妇女具体工作是“土改、支前和生产”^[6],从而确保了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整体而言,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战争年代动员妇女的实践,为新中国成立后全面调动妇女参与社会生产提供了借鉴。新中国成立后,国家采取一系列措施,使妇女享有同男性一样平等就业的权利。广大妇女获得了参与生产劳动的合法性,为妇女走出家门参加社会劳动提供了保障。这些方针政策决定了此后妇女工作的努力方向,确立了进入大规模国家建设时期妇女工作的重点,体现了妇女参与社会经济生产为党的中心任务服务的重要原则。

(二)动员妇女参加生产是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需要

新中国的成立使中华民族摆脱了内乱纷争的混乱局面,从此开启了中国历史新纪元。党和政府在领导恢复国民经济过程中,劳动力的严重缺乏成为摆在面前的重要难题,全面动员广大妇女参与新中国经济建设成为党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一方面,经过长期战争,国民经济遭到严重破坏,全国城乡都出现了劳动力短缺的情况;加之生产力水平低下,生产工具与生产技术都较为落后,国家生产建设面临巨大困难。另一方面,党要实现社会变革,促进经济发展,就要动员大量懂文化、懂技术的妇女劳动力投入新中国建设中。由于经济的需要以及出于政治的考量,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成为妇女工作的重点。^[7]面对严峻形势,党和政府必须全面动员妇女这项新的“人力资源”参与生产劳动。

(三)封建传统思想的存在严重阻碍妇女生产劳动开展

全面动员妇女参加社会生产,事关生产发展、社会稳定和新生政权的巩固。然而,在旧传统中,妇女长期受封建思想束缚,较少参与社会劳动。“得不着政治上经济上教育上的权利,乃是全国各阶级妇女的普遍境遇。”^[8]她们在“男主外,女主内”的劳动分工模式下,更多担任“贤妻良母”的性别角色,在历史上被剥夺了从事劳动生产的权利。由于在经济上长期依附男性,丧失经济独立地位,社会上流传着“嫁鸡随鸡、嫁狗随狗”等谚语。妇女不仅终身从事烦琐的家务劳动,且在社会劳动中遭受不平等的待遇,在农村很多家庭妇女甚至被视为“吃闲饭”的人;一些农村地区还广泛存在“妇女下地劳动为耻”的旧思想。为使广大妇女走出家庭参加生产建设,党和政府旨在从根本上提高妇女思想觉悟,使妇女带着劳动光荣的价值观参与到新中国建设中,成为新中国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

二、中国共产党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的实践

动员妇女参加社会生产是凝聚妇女力量、投身新中国建设的重要举措。鉴于妇女受自身思想、现实情况、历史背景等因素的局限,该时期中国共产党既着重从思想层面强化对妇女群体劳动教育,又着重从实践层面提高妇女群体劳动技能,以提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的认知意识和劳动意识,实现妇女动员效能的最大化。

(一)加强妇女劳动思想教育

贤淑善良、勤劳质朴是中国妇女的鲜明特征。然而,受历史因素和思想水平限制,部分妇女对国家

发展和社会建设的理解过于狭隘,认识不到妇女劳动与社会生产的关系。新中国成立后,培育妇女的社会主义劳动观、转变妇女的劳动思想,成为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的一项重要工作。对此,各级党委和妇联认为,全面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就必须建构“劳动光荣”的意识形态,进一步扭转妇女不愿参与劳动的思想观念,增强妇女参加劳动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依托妇联组织,向妇女群体灌输劳动思想。妇联是引导和开展妇女思想教育的最直接力量。该时期,面对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需要,妇联通过黑板报展示、土广播、剧团展演、张贴标语等各种宣传办法,使妇女认识到辛勤劳动才能促进新中国建设。一些城乡基层和妇联组织提倡实行家庭成员之间的合理分工,并成立了亲邻相帮、托儿小组、农忙托儿所、日间托儿所,解决妇女参与社会生产后照顾家庭和孩子的困难,消除了妇女的后顾之忧。如郑州市妇联开展了关于妇女思想和妇女劳动力彻底解放的教育,使妇女认识到组织生活能使妇女从以个体为单位的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使妇女劳动力能发挥更大的作用。^[9]妇联干部也通过报刊、广播电台等媒体宣传工具,经常性地向妇女群众宣传参与社会生产的意义,引导妇女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此外,为壮大宣传力量,各地妇联还组织培养妇女宣传队伍,并吸收妇女骨干人物参加会议与短期培训,使妇女干部学会宣传方法,成为宣传工作中的旗帜。各级党委开办短期培训班,集中培训妇女宣传工作人员。妇女骨干明晰参与社会生产对妇女的巨大作用,使之成为动员妇女参与生产劳动的表率。总之,妇联和各部门紧密配合,采取各种措施动员妇女参加生产。通过宣传引导,妇女认识到国家工业化对人民群众的重大意义。

召开座谈会和诉苦会,增强妇女参与新中国建设热情。座谈会是为广大妇女提供交流心得、分享经验的有效平台。郑州市妇联就指出,要利用一切组织力量和一切可能利用的宣传工具和机会,以及通过妇代会、群众会、小型座谈会等方式,向妇女群众进行宣传。^[10]在座谈会上,通过算账对比等办法宣传,使妇女明白参加生产劳动不仅有利于提高经济收入,同时也能改变自身家庭地位。1956年,河南许多地区妇女劳动出勤率达到90%以上,从而改变了妇女在家庭和社会政治、经济的地位。^[11]这些宣传措施有利于推动妇女参加农业生产合作社,促进妇女树立劳动意识,农村妇女参与劳动人数持续增加。云和县妇联总结道,妇女参与生产“解决了季节紧张劳力不足的困难,由于妇女生产积极性提高了,她们也学会了多种农副业生产。”^[12]此外,通过妇女诉苦会,激起妇女回忆旧社会没有经济地位的苦楚,受启发的妇女表示自己愿意参加劳动、争取自身解放。实践证明,“以诉苦来灌输阶级意识,不仅能有效改变苦主本身的政治情感,而且让这种情感极具群体的相互感染性。”^[13]有妇女代表动情地说道:“共产党领导真好,要是在过去国民党像我这种离婚回家的人,没有人看得起,也没有劳动力,真要饿死了,幸亏有了共产党领导教育我们劳动生产观,才没有饿死,相反我的生活比过去好得多了。”^[14]如此,持久地进行劳动教育灌输,使妇女认识到社会劳动是妇女摆脱奴役地位的唯一途径,帮助妇女认识了劳动的地位和价值,促进妇女积极参加工农业生产,营造了全社会争相参与的良好风气。总体而言,该时期党和政府联合各部门对妇女反复进行劳动教育,使广大妇女逐渐树立起劳动光荣的思想观念和培养起艰苦奋斗的精神。

(二)组织妇女参加劳动技能培训

提高妇女科学技术水平是提高妇女生产技能的重要手段,也是发展生产、推进劳动竞赛、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的条件。妇女们学习和掌握了先进经验,能够丰富她们的科学技术知识,为其此后走出家门参与社会生产奠定了基础。

技术革新是提高生产效率、推动国家发展的重要途径。组织妇女学习新技术,能够快速提高妇女科学技术水平。对此,各基层妇联将培养妇女学习新技术作为妇女参与社会经济生产的重要工作之

一。各地通过举办座谈会、讲座、参观学习等形式引导妇女学习新技术,使其在思考和对比中领会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精神。在此基础上,地方成立技术小组开展技术培训,并聘请技术指导对女工开展技术培训和指导,提高她们的生产技术和技能。城市女工利用业余时间学习知识和职业技术,通过各种代表会议、学习小组、业余学校、文化馆等一切可以利用的场所学习,部分地区还采用函授教育的方法吸收厂矿女干部和女工进行学习。如宁波市妇联曾指出,在国营工厂充分发动女工积极参加爱国增产竞赛运动,鼓励女工钻研技术、学习推广先进生产经验,并注意巩固与培养生产模范小组,保证生产任务的完成。^[15]各级民主妇联组织妇女参观工厂、学校,或听取劳动妇女模范报告,使这部分妇女提高了对科学知识学习的热情,工作和技术也有所提高,推动她们积极投身新中国各项建设。广大妇女在参加劳动技能培训后,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各行业女职工人数大幅度增加,为新中国培养了大量懂技术的女工,有效推动了生产技术的改进和生产力水平的提高。

此外,妇联与工会、共青团、文化馆、业余学校、科普协会、技术推广站等方面进行协作,共同推进,使广大妇女掌握科学文化知识和先进技术。相当数量的农村妇女在参加劳动技能培训后,学会使用农具,掌握了生产技术,成为农业生产的重要力量;城市家庭妇女在基层妇联干部带领下,学习生产技术等相关技能,她们开始发展家庭副业、手工业等多类型的经营生产,不仅支援了经济生产,也使自身生活得到了改善;工商业妇女在参加技术培训后也有了较大变化。如河南开封市棉布业资属结合企业生产竞赛,开展“一事一奖”活动,提高了家属思想觉悟,进一步发挥了家属鼓励亲属积极搞好企业经营,为祖国建设服务的积极性。^[16]她们在亲身体验中转变了自己的劳动态度,接受了党的方针政策,消除了思想顾虑,热情参加各种社会活动和公益事业,角色转变为社会主义的建设者,促进了社会主义改造的实施。以工商业为例,全国 90% 左右手工业合作社的劳动收入比入社前有所增加。^[17]许多工商业妇女克服了心理和生活上面临的诸多困难,树立了劳动光荣的思想,投身于社会主义集体经济当中。

(三)动员妇女开展劳动生产

受教育熏陶和技术革新的影响,在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动员下,广大妇女热情投入社会生产实践中,其社会主义建设积极性比过去任何时候都高涨,“努力完成国家建设任务”的口号在妇女中形成了一种风气。她们积极支援厂矿劳动竞赛、做好家务搞好团结、鼓励亲人参与生产劳动,逐渐成为国家建设必不可少的重要力量,为新中国建设作出了巨大贡献。

开展劳动竞赛运动。各地结合劳动竞赛和先进生产者运动发动广大妇女参加生产,使城乡妇女逐渐打破原本参加劳动的自卑心理,认同劳动光荣的主流价值观,积极参与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如河南省林县开展的“三花六伏”“五英”运动,以表彰先进,树立旗帜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对于发动妇女努力完成 1956 年增产任务,起了很大推动作用。^[18]安吉县开展了“比思想红,比工效高,比工具巧,比质量高,比学习好的‘五比’红旗竞赛运动。”^[19]竞赛能有效区分组与组,队与队,人与人之间的差距,更能够落实表扬和批评,有利于激发妇女的积极性。全国开展了多个学习优秀妇女的运动,如湖北省的百万姑娘运动、山西省高平县的巧姑娘运动,以及河南开展的学、比、赶先进地区的运动,四川、贵州等省的许多县与县、市与市、乡与乡之间开展的十面或百面红旗竞赛运动。^[20]通过这些群众性宣传运动,既能够表彰妇女在各条战线作出的杰出成绩,同时能够总结交流经验、树立先进旗帜,号召妇女在各自岗位上积极奋战。实践证明,劳动竞赛根据妇女在生产、生活中表现不同,利用妇女互相争胜心理,能够有效激发妇女内在动力,促进了经济的恢复发展。据统计,1949 年,全国女工人数仅有 60 万人。^[21]1949—1952 年,全国女先进生产者人数共 2.6 万人;到 1956 年,全国女先进生产者人数高达 11.3 万人之多。^[22]

塑造国家女性劳模形象。塑造劳模是党在革命时期鼓励群众开展生产的创新方法,新中国成立后在妇女参与社会生产中得以继续沿用,成为塑造妇女思想的一种重要方式。农业生产领域,妇女劳模们带头学习插秧耕作技术,发挥模范带头作用,逐渐在社会中形成了妇女学习田间农业技术、积极参与劳动的良好氛围,打破了传统妇女不下田地劳动的禁忌。工业生产领域,劳模的身份使妇女获得社会主流认同的同时,还获得了丰厚的物质奖励和精神激励。妇女劳模可以享受如小车接送、献鲜花、群众夹道欢迎、首长迎接等“劳动”所带来的愉悦。^[23]一些工作杰出的妇女被评选为劳动模范,承担了组长、乡长等职务。妇女劳动模范的事迹被媒体广泛报道,强化了对劳动光荣意识形态的宣传,树立了妇女勤劳勇敢、吃苦耐劳的社会新形象。妇女模范的出现证明了妇女有权利和男性一样可以平等地参与生产建设,且能够获得光荣称号与实质奖励。通过对妇女模范的广泛报道,“劳动光荣”思想灌输到城乡妇女的日常生活,推动了城乡妇女参加生产劳动的积极性。全国涌现出许多女劳动模范和建设英雄,在其各自的岗位上都发挥了骨干作用。很多优秀女工还被提拔到管理岗位,担任经理或厂长等职务。

三、中国共产党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的成效

新中国成立初期,在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动员下,广大妇女参与新中国建设的积极性空前高涨。她们以饱满的热情投入国家建设,将自身命运和国家前途联系在一起,成为新中国建设的生力军,推动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推动国民经济恢复和发展,壮大劳动力水平

在城市,妇女们逐渐走出家门积极学习生产本领,其工作技能都得到较大提升,较好地适应了新中国各项建设事业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妇女热情投身于恢复国民经济和发展生产的热潮中,成为我国各条战线上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对经济建设作出了巨大贡献。妇女在各个战线上艰苦奋斗,努力提高工作技能和生产效率,不断勤学苦练、发明创造,成为国家经济建设的重要力量。妇女参加社会生产劳动的规模和范围逐年增加,女工队伍迅速扩大。据统计,1949年全民所有制各部门女职工人数仅为60万人,到1956年,全民所有制各部门女职工数量达到了326.6万人。^[24]在党和政府的宣传动员下,农村妇女成为农业生产的重要力量,奋发图强地参加农业生产建设,促进国民经济稳步增长。毛泽东指出:“农业合作化以后,妇女们参加了生产,在经济上显出了能力。”^[25]妇女们改变了从前的劳动观念,在各种农业生产中开展创新以提高工效,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有妇联评价道:妇女们积极参加了交通运输、文教卫生、艺术等战线,妇女们解放了思想,学会了技术,广大妇女欢欣鼓舞,精神焕发,斗志昂扬,发出了她们的光和热,人人争取做个亦工亦农、能文能武、多才多艺的多面手,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努力奋斗。^[26]随着妇女走出家庭走向社会,她们不仅为新中国初期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贡献了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同时也推动了中国妇女解放的进程。

(二)助力社会除旧布新,构建社会新风尚

在以往的社会环境下,绝大多数家庭由男性承担家庭经济的主要来源,妇女在家庭中没有权利和地位,成为被剥削压迫的对象。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通过一系列措施动员妇女走出家门参与劳动,使中国妇女在生产劳动中解放了思想,她们奋发进取、积极参与,在国家建设及社会管理中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独立的经济地位,方才能够达到真正解放的目的。”^[27]随着新中国意识形态宣传的持续深入和旷日持久的妇女动员,妇女群体被最广泛地发动起来,不仅促进了工农业的发展,同时使

妇女增加了经济收入,改善了日常生活,提高了社会地位。在此过程中,男性对妇女参与社会劳动的态度发生了巨大改变,他们评价当地妇女道:“她们愿以冲天干劲,为迎接省、县建设社会主义积极分子大会而积极投入以培育春花,兴修水利,积肥等为中心的冬季生产高潮。”^[28]由于妇女纷纷走出家门,她们的行动范围比从前广泛,与男性接触的机会更多,更容易在接触中实现恋爱自由和婚姻自由,传统思想和习俗随着妇女参与社会生产的同时而得到改善,参加社会大生产使妇女获得了解放。妇女的思想意识已经不再局限于家庭,她们愿意听从党和政府号召走出家门参与社会劳动。

(三)塑造新中国新人,造就巾帼“半边天”

中国共产党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劳动,也是一场在全社会实施的妇女思想改造和观念革新运动。党政部门和各种群团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动员妇女参与社会生产,对妇女自身解放具有重要意义。遂昌县妇联评价道:“通过社会主义和办社多劳多得的教育后,妇女群众进一步树立了劳动光荣的思想,积极地投入了积肥冬种等生产,有不少的妇女过去不劳动的也能劳动了。”^[29]临安县妇联也对妇女进行高度评价:“广大妇女在一年的教育和锻炼,在政治觉悟与生产积极性上均有提升,在农副业生产上成了一支不可缺少的力量,并获得了很大成绩。”^[30]妇女在广泛的社会教育活动中,潜移默化地受到了影响,激发了妇女内在潜能,促进了妇女的全面发展。广大妇女参与社会生产后,转变了妇女的思想观念,提高了妇女科学文化水平,为国家建设输送了大量女性人才。中国妇女走出家门参与社会生产后,一些优秀妇女担任女人大代表、女政协委员,或以党代会代表等多种形式参与国家政治生活,充分代表妇女群众的意愿,为妇女工作、解除妇女束缚、发展生产等问题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发挥了妇女在社会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广大妇女人才在我国各条战线上作出巨大贡献,推进了新中国的各项事业发展,并将中国妇女事业推向了新高潮。

(四)巩固新生国家政权,提高妇女认同感

新中国成立后,妇女同男性一样参加生产,使广大中国妇女从“家庭”中解放出来。在党和政府强力推动下,中国妇女转变了思想观念,开始走出家门参与社会生产,以崭新的“社会主义新人”的形象活跃在各个岗位上,成为新中国真正的“主人”。党和政府重视妇女利益,动员妇女走出家门参与生产劳动,使劳动妇女的国家主人翁地位得以确立,获得了经济上的翻身解放,改变了妇女从前落后的精神面貌和不利处境,妇女在诸多方面展现出新气象。在参与生产劳动过程中,妇女心理上发生了根本性改变,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嵌入妇女头脑中,妇女的政治觉悟、思想觉悟、工作能力得到较大提高,激发了妇女的阶级观念和国家意识,加强了妇女对党和国家的政治认同。妇女们在实践中感悟到,只有在党的领导下,妇女才能实现在社会地位上的翻身,明白了只有党和新政府才能使妇女摆脱贫困,从而增强了对党和新政府的政治认同。在长期实践中,使党和政府赢得了妇女群众的情感认同。妇女经济上获得了新生,从此掀开妇女崭新篇章,使“男女平等”从理想走近现实。有经历新中国初期历史变革的妇女评价道:“解放后,我们妇女不仅可以识字,还可以入党、入团,可以参加各种会议,当劳模,妇女地位提高了”^[31]。党和新政府同广大妇女融合在真实又严密的“共同体”中,妇女在感激和敬畏党和政府的双重情感基础上,增强了对党和新政府的情感认同,使国家主流意识形态嵌入妇女群体的日常生活中。

四、结语

新中国的成立,使妇女获得了参与各种生产劳动的广泛机会。广大妇女在生产实践中充分发挥着自

己的智慧和力量,打破了传统家庭的分工模式,提高了妇女的经济地位和社会地位,全国逐渐形成了尊重妇女劳动的风气,推动了妇女解放事业的发展,彰显出新中国妇女精神面貌与社会价值的巨大变化。广大妇女在融入新中国变革和社会主义改造实践过程中,提高了思想政治觉悟、增强了文化知识水平、开阔了视野,传统性别观念受到前所未有的冲击,彰显出中国妇女的社会价值。这一举措符合妇女群众切身利益,增强了妇女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和认同,在一定程度上完成了对妇女的“社会主义新人”再造,同时也巩固了新生人民政权,丰富了党的妇女工作实践,使广大妇女的生产生活迈入新的阶段。

参考文献:

- [1][2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文集(第六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458,151.
- [2] 姚二涛.新中国城市妇女解放运动的历程与经验研究(1949—1965)[D].湖南科技大学,2023年.
- [3] 姚涵,孙仪萍.新中国成立初期妇女精神层面的历史性转变——基于《人民日报》(1949—1952)的考察[J].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2022(11).
- [4] 武艳敏,孙颖博.新中国成立初期妇女参与抗洪救灾的历史考察[J].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6).
- [5][6][8]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档案馆.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1921—1949)(第一册)[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134,236,161.
- [7] 闫红红,郭燕平,古学斌.合作经济、集体劳动与农村妇女——一个华南村落的乡村旅舍实践案例[J].妇女研究论丛,2017(6).
- [9][20] 有关妇女宣传工作的几个问题(1959年)[A].郑州市档案馆,档案号:029—0088—004.
- [10] 郑州市妇联关于宣传、学习、贯彻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和粮食问题的几点意见(1953年12月9日)[A].郑州市档案馆,档案号:029—0016—013.
- [11][16][18] 第二季度妇女宣传工作综合报告(1956年8月13日)[A].郑州市档案馆,档案号:029—0065—025.
- [12] 云和县妇联关于三、四、五月份妇女工作总结报告(1957年6月6日)[A].丽水市云和县档案馆,档案号:J018—001—018—002.
- [13] 吴毅,吴帆.传统的翻转与再翻转——新区土改中农民土地心态的建构与历史逻辑[J].开放时代,2010(3).
- [14] 城郊区妇女工作总结汇报(1953年11月30日)[A].湖州市安吉县档案馆,档案号:J015—003—003—003.
- [15] 四年来的浙江妇女运动基本总结及今后任务(1953年6月15日)[A].宁波市象山县档案馆,档案号:J012—002—012—014.
- [17][21][22][24] 中华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手工业合作化和城镇集体工业的发展(第二卷)[M].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4:2,241,316,241.
- [19] 安吉县妇女联合会当前妇女工作意见(1959年2月23日)[A].湖州市安吉县档案馆,档案号:J015—009—001—005.
- [23] 光梅红.20世纪50年代“劳动光荣”话语的建构与中国妇女解放[J].妇女研究论丛,2014(2).
- [26] 一九五八年妇女工作总结报告(1958年)[A].衢州市开化县档案馆,档案号:0035—009—0001—055.
- [27] 宋庆龄.“三八”纪念与家庭妇女生产建设[J].新中国妇女,1950(8).
- [28] 平湖县妇女联合会文件一九五九年妇女工作总结[A].湖州市档案馆,档案号:0029—007—001—001.
- [29] 遂昌县妇联关于五四年第四季度农村妇女工作报告(1955年1月7日)[A].丽水市遂昌县档案馆,档案号:45—5—3(08).
- [30] 临安县妇联关于一九五三年妇女工作情况基本总结报告(1953年)[A].杭州市临安区档案馆,档案号:9—1—6.
- [31] 莫玉碧.解放后妇女身份的变化[访谈/OL].访谈时间:2022年,访谈地点:四川蓬溪县莫玉碧家中.

责任编辑:王望